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7-104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资 产支持证券融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钱包汇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包汇通”）拟根据相关专项计划文件将自身持有的保理融资债权作为基础资产转让给华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菁证券”）拟设立的钱包好车车贷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专项计划将发行规模不超过 3.1 亿元人民币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的最长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专项计划设立循环购买期，由专项计划根据具体情况在循环购买期向钱包汇通循环购买基础资产。本专项计划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钱包汇通保理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不超过人民币 1,550 万元。同时，钱包汇通拟向华菁证券出具《钱包好车车贷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钱包汇通拟作为差额支付承诺人对专项计划资金不足以达到必备金额或专项计划终止时需支付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和本金的金额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17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钱包汇通（平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证券融资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华菁证券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 3、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575 号虹口 SOHO 2501、2502、2503、2505、2506、2507 室
 - 4、法定代表人：魏山巍
 - 5、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 6、统一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2RN20
 - 7、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
-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主要股东：万诚证券有限公司持有 49.00%股份，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46.10%，无锡群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4.90%股份。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保理融资债权系指钱包汇通基于保理合同及基础合同而对债务人享有的要求其支付基础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的融资租赁债权以及对应的附属担保权益的权利。转让保理融资债权合计不超过 3.1 亿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钱包汇通与华菁证券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将上述不超过 3.1 亿元应保理融资债权转让予华菁证券，由华菁证券作为计划管理人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的最长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募集资金将作为保理融资债权购买价款于专项计划设立日由华菁证券支付给钱包汇通，本次专项计划设立循环购买期，由专项计划根据具体情况在循环购买期向钱包汇通循环购买基础资产。

2、钱包汇通、福州中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福州中凯”）与华菁证券签署资产服务协议，由钱包汇通和福州中凯作为资产服务机构持续性地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存续期间上述保理融资债权提供管理服务。

3、钱包汇通、华菁证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监管银行”）签署监管协议，约定由钱包汇通在监管银行开立监管账户，专项用于归集基础资产所产生的现金流回收款以及其他资金款项，监管账户及其使用应受限于监管银行和华菁证券的监管。

五、转让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可优化公司财务结构，盘活存量资产、降低融资成本，同时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利于公司发展。本次交易对本公司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3日